

证券代码：833797

证券简称：思明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宁波思明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毛松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4,21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88%。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需要,经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公司拟与浙商证券签署终止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2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光大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2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宁波思明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2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2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思明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宁波思明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6 日